

邻二氯苯安全技术说明书

第一部分 化学品及企业标识

化学品名称：邻二氯苯（1, 2-Dichlorobenzene）

制造商或供应商产品代码：601

制造商或供应商名称：江苏扬农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中国江苏省扬州市文峰路 39 号

邮编：225009

传真号码：0514-87814008

应急电话：0514-87568999

推荐用途和限制用途：邻苯二酚、氟氯苯胺、3, 4-二氯苯胺和邻苯二胺的制造；许多有机物质和非铁金属氧化物的溶剂；用于三氯杀虫酯、苏灭菌酯、新燕灵的生产；作抗锈剂、脱脂剂，可除去发动机零件上的碳和铅，脱除金属表面的涂层而不腐蚀金属，可脱除照明气体中的硫；可作金属抛光剂的配料成分；染料制造；聚合物湿纺溶剂；环氧树脂稀释剂，冷却剂，热交换介质；医药长效磺胺等。

第二部分 危险性概述

主要的物理和化学危险性信息：本品可燃，有毒，具刺激性。

特殊危险：无资料

GHS 危险性类别：1、急性毒性-经口, 类别 4；2、严重眼损伤/眼刺激, 类别 2；3、皮肤腐蚀/刺激, 类别 2；4、特异性靶器官毒性-一次接触, 类别 3；5、危害水生环境-急性危害, 类别 1；6、危害水生环境-长期危害, 类别 1。

标签要素：

象形图：



警示词：警告

危险信息：1、引起皮肤刺激；2、可能引起呼吸道刺激, 可能引起昏昏欲睡或眩晕；对水生生物毒性非常大；3、对水生生物毒性非常大并且有长期持续影响；4、引起严重眼睛刺激；5、吞咽有害。

防范说明：

预防措施：1、操作后彻底清洗身体接触部位；2、作业场所不得进食、饮水或吸烟；3、戴防护手套；4、避免吸入粉尘、烟气、气体、烟雾、蒸气、喷雾；5、仅在户外或通风良好处操作；6、禁止排入环境。

事故响应：1、食入：如果感觉不适，立即呼叫中毒控制中心或就医。漱口；2、如吸入：将患者转移至空气新鲜处，休息，保持利于呼吸的体位。如感觉不适，呼叫中毒控制中心或就医；3、如接触眼睛：用水细心冲洗数分钟。如戴隐形眼镜并可方便地取出，取出隐形眼镜。继续冲洗。如果眼睛刺激持续：就医；4、皮肤接触：用大量肥皂水和水清洗。如发生皮肤刺激，就医；5、脱去被污染的衣服，洗净后方可重新使用；6、收集泄漏物。

安全储存：在通风良好处储存。保持容器密闭。上锁保管。

废弃处置：本品或其容器依当地法规处置。

物理化学危险：受高热分解产生有毒的腐蚀性烟气。与强氧化剂接触可发生化学反应。在潮湿空气存在下，放出热和近似白色烟雾状有刺激性和腐蚀性的氯化氢气体。与活性金属粉末（如镁、铝等）能发生反应，引起分解。

健康危害：吸入本品后，出现呼吸道刺激、头痛、头晕、焦虑、麻醉作用，以致意识不清。液体及高浓度蒸气对眼有刺激性。可经皮肤吸收引起中毒，表现类似吸入。口服引起胃肠道反应。皮肤接触可引起红斑、水肿。

环境危害：该物质对环境可能有危害，对水体和大气可造成污染，在对人类重要食物链中，特别是在水生生物中发生生物蓄积。

第三部分 成分/组成信息

本化学品为：纯品

化学品名称：邻二氯苯 1, 2-Dichlorobenzene

美国化学文摘登记号（CAS 号）：95-50-1

危险物质成分（成分百分比）： C₆H₄Cl₂: ≥95.0%

第四部分 急救措施

急救：

- **皮肤接触：**如液体接触到皮肤，应立刻用肥皂水或温和的清洗剂清洗患部。如已渗透衣服，应立刻脱去衣服再用肥皂水或温和的清洗剂清洗。
- **眼睛接触：**立即提起眼睑，用大量流动清水冲洗。立即就医。操作此化学品时不可戴隐形眼镜。

- **吸入：**如吸入大量气体，应立即将患者转移至空气新鲜处。如呼吸停止，应施行人工呼吸。立即就医。
- **食入：**立即就医。如无法立即就医，则利用患者手指刺激其咽喉或灌入催吐糖浆，进行催吐。如患者已丧失意识，勿催吐。

第五部分 消防措施

特别危险性：遇明火、高热可燃。与强氧化剂可发生反应。受高热分解产生有毒的腐蚀性气体。在潮湿空气存在下，放出热和近似白色烟雾状有刺激性和腐蚀性的氯化氢气体。与活性金属粉末（如镁、铝等）能发生反应，引起分解。

灭火方法和灭火剂：可用雾状水、泡沫、二氧化碳、干粉、砂土扑救。小火：干粉、二氧化碳或雾状水；大火：雾状水或泡沫。

灭火注意事项及措施：消防人员配戴空气呼吸器及防护手套、消防衣。用水来冷去暴露于火场内的容器，当火场内有可燃液体储罐、槽车时，应将无关人员疏散到 800 米以外，使用水花或水雾来灭火，勿用水柱，勿将水灌进容器内，当遇到减压安全装置的声音变大和储罐（槽）变色时，请立即撤离，立即对泄漏区周围 25~50 米做隔离。燃烧时可能生成氯化氢、氯碳化物、一氧化碳、等毒性气体。

第六部分 泄漏应急处理

作业人员防护措施、防护装备和应急处置程序：未穿戴装备及衣物者，禁止进入泄漏，直到泄漏物清理完毕。疏散泄漏污染区人员至安全区，禁止无关人员进入污染区，切断火源。建议应急处理人员戴自给式呼吸器，穿化学防护服。不要直接接触泄漏物，在确保安全情况下堵漏。

环境保护措施：

1. 除去所有点火源；
2. 保持泄漏区有良好的通风；
3. 采取措施以防挥发出来的气体扩散；
4. 用砂土或者其他不可燃的物质吸收或覆盖泄漏物，再用容器收集。

泄露化学品的收容、清除方法及使用的处置材料：用沙土或其他不燃性吸附剂混合吸收，然后收集运至废物处理场所处置。如大量泄漏，利用围堤收容，然后收集、转移、回收或无害处理后废弃。

第七部分 操作处置与储存

操作注意事项：生产过程严加密闭，提供充分的局部排风。操作人员必须经过专门培训，严格遵守操作规程。空气中的浓度超标时，应该佩带防毒面具。紧急事态抢救或逃生时，建议佩带自给式呼吸器。戴安全防护眼镜。穿相应的防护服。戴防化学品手套。工作现场严禁吸烟、进食和饮水。工作后，淋浴更衣。单独存放被毒物污染的衣服，洗后再用。保持良好的卫生习惯。避免长期反复接触。搬运时要轻装轻卸，防止包装及容器损坏。配备相应品种和数量的消防器材及泄漏应急处理设备。

储存注意事项：储存于阴凉、通风仓间内。远离火种、热源。防止阳光直射。保持容器密封。应与氧化剂、酸类、食用化工原料分开存放。搬运时，要轻装轻卸，防止包装及容器损坏。分装和搬运作业要注意个人防护。

第八部分 接触控制/个体防护

接触限值：PC-TWA：50 mg/m³，PC-STEL：100 mg/m³

工程控制方法：严加密闭，提供充分的局部排风。

呼吸系统防护：空气中浓度超标时，应该佩戴防毒面具。紧急事态抢救或撤离时，建议佩戴自给式呼吸器。

手防护：戴橡胶耐油手套，材质以Viton、4H为佳。

眼睛防护：戴化学安全防护眼镜（面罩）。

皮肤和身体防护：穿防毒物渗透工作服。

其他防护：工作现场禁止吸烟、进食和饮水。工作完毕，淋浴更衣。单独存放被毒物污染的衣服，洗后备用。保持良好的卫生习惯。

第九部分 理化特性

外观与性状： 无色易挥发的重质液体	气味： 有芳香气味
PH 值： 无资料	熔点/凝固点（℃）： -17.5
沸点（℃）： 180.4	闪点（℃）： 65
爆炸极限%（V/V）： 2.2~9.2	饱和蒸气压（kPa）： 2.40/86℃
蒸气密度（空气=1）： 5.05	溶解性： 不溶于水
辛醇/水分配系数（log Kow）： 3.56	临界压力（MPa）： 4.03
相对密度（水=1）： 1.30	蒸发速率： <1（乙酸丁酯=1）
气味阈值： 0.699ppm	

第十部分 稳定性和反应性

稳定性：正常情况下稳定。

危险反应：1. 强氧化剂或热的铝或铝合金：起火和爆炸；2. 氯化物、酸及酸气熏烟；3. 液体可能会侵蚀某些塑胶、橡胶及涂料。

避免接触的条件：高热、火花、点火源。

禁配物：1. 强氧化剂或热的铝或铝合金：起火和爆炸；2. 氯化物、酸及酸气熏烟；

分解产物：氯化氢、氯、氯碳化物。

第十一部分 毒理学信息

暴露途径：吸入、皮肤接触、眼睛接触。

急性毒性：

吸入：1. 蒸汽可能刺激鼻、喉及上呼吸道，引起头痛及恶心；
2. 高浓度可能导致意识丧失及死亡。

眼睛：造成刺激，导致灼伤及组织坏死。

皮肤：会使皮肤感到刺激、起水泡或灼伤。

LD₅₀：500mg/kg(大鼠经口)。

家兔经眼：100mg（30 秒），造成轻微刺激。

慢毒性或长期毒性：

1. 长期或反复接触可能导致皮肤灼伤及过敏；
2. 长期或反复吸入高浓度蒸气可能导致肝、肾及血球的损害并影响神经系统；
3. 可能造成白血病和胚胎发育不正常。

致癌性：无资料

第十二部分 生态学信息

可能对环境造成的影响/生态毒性：

LC₅₀(鱼类)：9.4-100mg/1/96H

EC(水生无脊椎动物)：无资料

持久性和降解性：无资料

潜在的生物累积性：无资料

土壤中的迁移性：当释放至土壤中，预期会挥发及生物分解作用及吸收作用。

其它有害作用：该物质对环境可能有危害，对水体和大气可造成污染，在对人类重要食物链中，特别是在水生生物中发生生物蓄积。

第十三部分 废弃处置

废弃处置方法：

- **产品：**溶于易燃溶剂或与燃料混合后，再焚烧。焚烧炉排出的气体要通过洗涤器除去。
- **不洁的包装：**把倒空的容器归还厂商或根据国家 and 地方法规处置。

废弃注意事项：处置前应参阅国家和地方的相关法规。

第十四部分 运输信息

联合国危险货物编号 (UN No.)： 1591

联合国运输名称： 邻二氯苯

危险性分类： 第 6.1 类毒害品

包装类别： III

海洋污染物 (是/否)： 否

运输注意事项： 运输前应先检查包装容器是否完整、密封，运输过程中要确保容器不泄漏、不倒塌、不坠落、不损坏。严禁与酸类、氧化剂、食品及食品添加剂混运。运输时运输车辆应配备相应品种和数量的消防器材及泄漏应急处理设备。运输途中应防曝晒、雨淋，防高温。公路运输时要按规定路线行驶。

第十五部分 法规信息

法规信息： 下列法律、法规、规章和标准，对化学品的安全生产、使用、储存、运输、装卸、分类和标志、包装、职业危害等方面作了相应的规定：

化学品分类、警示标签和警示性说明规范系列标准 (GB 20576-2006~GB20602-2006)

《剧毒化学品名录》：未列入。

《危险物品名表》(GB12268-2012) 列入，将其划为第 6.1 类毒害品。

《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化学有害因素》(GBZ2.1-2007)。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 (国务院[2011]第 591 号)，针对化学危险品的安全生产、使用、储存、运输、装卸等方面均作了相应规定。

第十六部分 其他信息

最新修订版日期： 2016 年 9 月 20 日

修改说明： 本 SDS 按照《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 内容和项目顺序》(GB/T16483-2008) 标准编制；由于目前国家尚未颁布化学品 GHS 分类目录，本 SDS 中化学品的 GHS 分类是企业根据化学品分类、警示标签和警示性说明规范系列标准 (GB

20576-2006~GB20602-2006) 自行进行的分类, 待国家化学品 GHS 分类目录颁布后再进行相应调整。

缩略语说明:

MAC: 指工作地点、在一个工作日内、任何时间有毒化学物质均不应超过的浓度。

PC-TWA: 指以时间为权数规定的 8h 工作日、40h 工作周的平均容许接触浓度。

PC-STEL: 指在遵守 PC-TWA 前提允许短时间 (15min) 接触的浓度。

TLV-C: 瞬时亦不得超过的限值。是专门对某些物质如刺激性气体或以急性作用为主的物质规定的。

TLV-TWA: 是指每日工作 8 小时或每周工作 40 小时的时间加权平均浓度, 在此浓度下终身工作时间反复接触对几乎全部工人都不致产生不良效应。

TLV-STEL: 是在保证遵守 TLV-TWA 的情况下, 容许工人连续接触 15min 的最大浓度。此浓度在每个工作日中不得超过 4 次, 且两次接触间隔至少 60min。它是 TLV-TWA 的一个补充。

IARC: 是指国际癌症研究所

RTECS: 是指美国国家职业安全与健康研究所的化学物质毒性数据库

HSDB: 是指美国国家医学图书馆的危险物质数据库

ACGIH: 是指美国政府工业卫生学家会议

免责声明: 上述资料为 QHSE 部制作, 仅供参考, 各项资料已力求正确完整, 但我们并不能保证其绝对广泛的广泛性和精确性。本 MSDS 只为那些受过适当专业训练并使用该产品的有关人员提供对该产品的安全预防资料。获取该 MSDS 的个人使用者, 在特殊的使用条件下, 必须对本 MSDS 的适用性作出独立的判断。在特殊的使用场合下, 由于使用本 MSDS 所导致的伤害, 本公司将不负任何责任。